

弱勢身份

序號	身份別	檢附證件
1	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	戶籍所在各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證明文件，免報名費。
2	原住民學生或新住民子女	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(要有記事部份)，免報名費。
3	身心障礙者學生或身心障礙者子女	身心障礙手冊、三個月內戶籍謄本，免報名費。
4	偏遠地區學校學生	優先錄取報名，仍需繳交報名費
5	運動能力不足，BMI 大於 24	優先錄取報名，仍需繳交報名費